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，发行数量 109,790,001 股，公司总股本由 560,518,062 股增加至 670,308,063 股。本次非公开发行导致公司持股比例 5%以上股东安徽国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被动减少至 32.46%。本次权益变动事项未触及要约收购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3、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109,790,001 股，发行价格 8.58 元/股，本次发行新股上市日为 2019 年 7 月 25 日。

一、股东权益变动情况

2019年5月30日，中国证监会核发《关于核准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9]967号），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9,790,001股新股，有效期6个月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。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25 日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从发行前的 560,518,062 股调整为 670,308,063 股。本次发行完成后，相关股东权益发生变化，公司原持股 5%以上股东—安徽国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5%以上，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非公开发行前		本次非公开发行后		权益变动比例 (%)
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
安徽国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217,576,184	38.82%	217,576,184	32.46%	-6.36%

二、其他事项说明

1、本次发行前，安徽国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国祯集团”）直接持有公司 217,576,184 股股票，占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38.82%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李炜直接持有国祯集团 62.56%股份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本次发行完成后，国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217,576,184 股股票，占公司发行后股本总额的 32.46%，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。李炜直接持有国祯集团 62.56%股份，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7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国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